

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

(一)基本理念

「藝術與人文」即為「藝術學習與人文素養，是經由藝術陶冶，涵育人文素養的藝術學習課程。」

本學習領域包含視覺藝術、音樂、表演藝術等方面的學習，以培養學生藝術知能，鼓勵其積極參與藝文活動，提升藝術鑑賞能力，陶冶生活情趣，並以啟發藝術潛能與人格健全發展為目的。

藝術是人類文化的結晶，也是生活的重心之一，更是完整教育不可缺少的一環。藝術以其專門的術語，傳達無可言喻的訊息，提供非語文的溝通形式，進而提升人們的直覺、推理、聯想與想像的創意思考能力，使人們分享源自生活的思想與情感，並從中獲得知識，建立價值觀。所有的人都需要學習藝術的語言，以領會生命的意義和各族群文化的情趣。

透過廣泛而全面的藝術教育，使兒童和青少年在參與音樂、舞蹈、戲劇演出、視覺藝術等活動中，學習創作和表達其觀念與情感，分析、瞭解、批評、反省其作品所涵蓋的感受與經驗所象徵的意義，進而認識藝術作品的文化背景與意涵。並使藝術學習能夠促進、連結與整合其他學習領域的學習。現今的藝術教育已逐漸脫離技術本位及精緻藝術所主導的教學模式與限制，而邁入以更自主、開放、彈性的全方位藝術學習。

藝術源於生活，也融入生活，生活是一切文化滋長的泉源，因此藝術教育應該提供學生機會探索生活環境中的人事與景物；觀賞與談論環境中各類藝術品、器物及自然景物；運用感官、知覺和情感，辨識藝術的特質，建構意義；訪問藝術工作者；瞭解時代、文化、社會、生活與藝術的關係，提供學生親身參與探究各類藝術的表現技巧，鼓勵他們依據個人經驗及想像，發展創作靈感，再加以推敲和練習，學習創作發表，豐富生活與心靈。

跨世紀教育改革的精神，在於重視人的生命自身，並以生活為中心，建立人我之間與環境之諧和發展，此正是均衡科技文明與藝術人文的全面、多元及統整的肇始。「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能建立學生基本藝文素養，傳承與創新藝術，培養文明且有素養的文化公民，開創並發展珍貴的人類文化資產。

(二)課程目標

- 1.探索與表現：使每位學生能自我探索，覺知環境與個人的關係，運用媒材與形式，從事藝術表現，以豐富生活與心靈。
- 2.審美與理解：使每位學生能透過審美與鑑賞活動，體認各種藝術價值、風格及其文化脈絡，並熱忱參與多元文化的藝術活動。
- 3.實踐與應用：使每位學生能理解藝術與生活的關連，透過藝術活動增強對環境的知覺，認識多元藝術行業、珍視藝術文物與作品、尊重與瞭解藝術創作，並能身體力行實踐於生活中。

(三)分段能力指標

〈編號說明〉在下列「a-b-c」的編號中，a 代表目標主軸序號；b 代表階段序號，第一階段為國小一至二年級(融入生活課程)，第二階段為國小三至四年級，第三階段為國小五至六年級，第四階段為國中一至三年級；c 代表流水號。

階段	課程目標	分段能力指標
第一階段	探索與表現	1-1-1 嘗試各種媒體，喚起豐富的想像力，以從事視覺、聽覺、動覺的藝術活動，感受創作的喜樂與滿足。
		1-1-2 運用視覺、聽覺、動覺的藝術創作形式，表達自己的感受和想法。
		1-1-3 使用媒體與藝術形式的結合，進行藝術創作活動。
		1-1-4 正確、安全、有效的使用工具或道具，從事藝術創作及展演活動。
	審美與理解	2-1-5 接觸各種自然物、人造物與藝術作品，建立初步的審美經驗。
		2-1-6 體驗各種色彩、圖像、聲音、旋律、姿態、表情動作的美感，並表達出自己的感受。
		2-1-7 參與社區藝術活動，認識自己生活環境的藝術文化，體會藝術與生活的關係。
		2-1-8 欣賞生活周遭與不同族群之藝術創作，感受多樣文化的特質，並尊重藝術創作者的表達方式。
	實踐與應用	3-1-9 透過藝術創作，感覺自己與別人、自己與自然及環境間的相互關連。
		3-1-10 養成觀賞藝術活動或展演時應有的秩序與態度。
		3-1-11 運用藝術創作形式或作品，增加生活趣味，美化自己或與自己有關的生活空間。
第二階段	探索與表現	1-2-1 探索各種媒體、技法與形式，瞭解不同創作要素的效果與差異，以方便進行藝術創作活動。
		1-2-2 嘗試以視覺、聽覺及動覺的藝術創作形式，表達豐富的想像與創作力。
		1-2-3 參與藝術創作活動，能用自己的符號記錄所獲得的知識、技法的特性及心中的感受。
		1-2-4 運用視覺、聽覺、動覺的創作要素，從事展演活動，呈現個人感受與想法。
		1-2-5 嘗試與同學分工、規劃、合作，從事藝術創作活動。
	審美與理解	2-2-6 欣賞並分辨自然物、人造物的特質與藝術品之美。
		2-2-7 相互欣賞同儕間視覺、聽覺、動覺的藝術作品，並能描述個人感受及對他人創作的見解。
		2-2-8 經由參與地方性藝文活動，瞭解自己社區、家鄉內的藝術文化內涵。
		2-2-9 蒐集有關生活周遭本土文物或傳統藝術、生活藝術等藝文資料，並嘗試解釋其特色及背景。

階段	課程目標	分段能力指標
		<p>3-2-10 認識社區內的生活藝術，並選擇自己喜愛的方式，在生活中實行。</p> <p>3-2-11 運用藝術創作活動及作品，美化生活環境和個人心靈。</p> <p>3-2-12 透過觀賞與討論，認識本國藝術，尊重先人所締造的各種藝術成果。</p> <p>3-2-13 觀賞藝術展演活動時，能表現應有的禮貌與態度，並透過欣賞轉化個人情感。</p>
第三階段	探索與表現	<p>1-3-1 探索各種不同的藝術創作方式，表現創作的想像力。</p> <p>1-3-2 構思藝術創作的主題與內容，選擇適當的媒體、技法，完成有規劃、有感情及思想的創作。</p> <p>1-3-3 嘗試以藝術創作的技法、形式，表現個人的想法和情感。</p> <p>1-3-4 透過集體創作方式，完成與他人合作的藝術作品。</p> <p>1-3-5 結合科技，開發新的創作經驗與方向。</p>
	審美與理解	<p>2-3-6 透過分析、描述、討論等方式，辨認自然物、人造物與藝術品的特徵及要素。</p> <p>2-3-7 認識環境與生活的關係，反思環境對藝術表現的影響。</p> <p>2-3-8 使用適當的視覺、聽覺、動覺藝術用語，說明自己和他人作品的特徵和價值。</p> <p>2-3-9 透過討論、分析、判斷等方式，表達自己對藝術創作的審美經驗與見解。</p> <p>2-3-10 參與藝文活動，記錄、比較不同文化所呈現的特色及文化背景。</p>
	實踐與應用	<p>3-3-11 以正確的觀念和態度，欣賞各類型的藝術展演活動。</p> <p>3-3-12 運用科技及各種方式蒐集、分類不同之藝文資訊，並養成習慣。</p> <p>3-3-13 運用學習累積的藝術知能，設計、規劃並進行美化或改造生活空間。</p> <p>3-3-14 選擇主題，探求並收藏一、二種生活環境中喜愛的藝術小品，如：純藝術、商業藝術、生活藝術、民俗藝術、傳統藝術等作為日常生活的愛好。</p>
第四階段	探索與表現	<p>1-4-1 瞭解藝術創作與社會文化的關係，表現獨立的思考能力，嘗試多元的藝術創作。</p> <p>1-4-2 體察人群間各種情感的特質，設計關懷社會及自然環境的主題，運用適當的媒體與技法，傳達個人或團體情感與價值觀，發展獨特的表現。</p> <p>1-4-3 嘗試各種藝術媒體，探求傳統與非傳統藝術風格的差異。</p> <p>1-4-4 結合藝術與科技媒體，設計製作生活應用及傳達訊息的作品。</p>
	審美與理解	<p>2-4-5 鑑賞各種自然物、人造物與藝術作品，分析其美感與文化特質。</p>

階段	課程目標	分段能力指標
		2-4-6 辨識及描述各種藝術品內容、形式與媒體的特性。 2-4-7 感受及識別古典藝術與當代藝術、精緻藝術與大眾藝術風格的差異，體會不同時代、社會的藝術生活與價值觀。 2-4-8 運用資訊科技，蒐集中外藝術資料，瞭解當代藝術生活趨勢，增廣對藝術文化的認知範圍。
	實踐與應用	3-4-9 養成日常生活中藝術表現與鑑賞的興趣與習慣。 3-4-10 透過有計畫的集體創作與展演活動，表現自動、合作、尊重、秩序、溝通、協調的團隊精神與態度。 3-4-11 選擇適合自己的性向、興趣與能力的藝術活動，繼續學習。

(四)分段能力指標與十大基本能力之關係

階段 基本能力	第一階段 (1-2 年級)	第二階段 (3-4 年級)	第三階段 (5-6 年級)	第四階段 (7-9 年級)
1. 瞭解自我與發展潛能	1-1-1 嘗試各種媒體，喚起豐富的想像力，以從事視覺、聽覺、動覺的藝術活動，感受創作的喜樂與滿足。 1-1-2 運用視覺、聽覺、動覺的藝術創作形式，表達自己的感受和想法。 2-1-5 接觸各種自然物、人造物與藝術作品，建立初步的審美經驗。	1-2-1 探索各種媒體、技法與形式，瞭解不同創作要素的效果與差異，以方便進行藝術創作活動。 1-2-2 嘗試以視覺、聽覺及動覺的藝術創作形式，表達豐富的想像與創作力。 1-2-3 參與藝術創作活動，能用自己的符號記錄所獲得的知識、技法的特性及心中的感受。 2-2-6 欣賞並分辨自然物、人造物的特質與藝術品之美。	1-3-1 探索各種不同的藝術創作方式，表現創作的想像力。 1-3-2 構思藝術創作的主题與內容，選擇適當的媒體、技法，完成有規劃、有感情及思想的創作。 1-3-4 透過集體創作方式，完成與他人合作的藝術作品。 2-3-6 透過分析、描述、討論等方式，辨認自然物、人造物與藝術品的特徵及要素。	1-4-1 瞭解藝術創作與社會文化的關係，表現獨立的思考能力，嘗試多元的藝術創作。 1-4-2 體察人群間各種情感的特質，設計關懷社會及自然環境的主题，運用適當的媒體與技法，傳達個人或團體情感與價值觀，發展獨特的表現。 1-4-3 嘗試各種藝術媒體，探求傳統與非傳統藝術風格的差異。 1-4-4 結合藝術與科技媒體，設計製作

階段 基本能力	第一階段 (1-2 年級)	第二階段 (3-4 年級)	第三階段 (5-6 年級)	第四階段 (7-9 年級)
		3-2-11 運用藝術創作活動及作品，美化生活環境和個人心靈。	2-3-7 認識環境與生活的關係，反思環境對藝術表現的影響。	生活應用及傳達訊息的作品。
2. 欣賞、表現與創新	1-1-1 嘗試各種媒體，喚起豐富的想像力，以從事視覺、聽覺、動覺的藝術活動，感受創作的喜樂與滿足。 1-1-2 運用視覺、聽覺、動覺的藝術創作形式，表達自己的感受和想法。 1-1-3 使用媒體與藝術形式的結合，進行藝術創作活動。 1-1-4 正確、安全、有效的使用工具或道具，從事藝術創作及展演活動。 2-1-5 接觸各種自然物、人造物與藝術作品，建立初步的審美經驗。 2-1-6 體驗各種色彩、圖像、聲音、旋律、姿態、表情動作的美感，並表達出自己的感受。	1-2-1 探索各種媒體、技法與形式，瞭解不同創作要素的效果與差異，以方便進行藝術創作活動。 1-2-2 嘗試以視覺、聽覺及動覺的藝術創作形式，表達豐富的想像與創作力。 1-2-3 參與藝術創作活動，能用自己的符號記錄所獲得的知識、技法的特性及心中的感受。 1-2-4 運用視覺、聽覺、動覺的創作要素，從事展演活動，呈現個人感受與想法。 2-2-6 欣賞並分辨自然物、人造物的特質與藝術之美。 2-2-7 相互欣賞同儕間視覺、聽覺、動覺的藝術作品，並能描述個人感	3-3-11 以正確的觀念和態度，欣賞各類型的藝術展演活動。 1-3-1 探索各種不同的藝術創作方式，表現創作的想像力。 1-3-2 構思藝術創作的主題與內容，選擇適當的媒體、技法，完成有規劃、有感情及思想的創作。 1-3-3 嘗試以藝術創作的技法、形式，表現個人的想法和情感。 1-3-4 透過集體創作方式，完成與他人合作的藝術作品。 1-3-5 結合科技，開發新的創作經驗與方向。 2-3-6 透過分析、描述、討論等方式，辨認自然物、人造物與藝	1-4-1 瞭解藝術創作與社會文化的關係，表現獨立的思考能力，嘗試多元的藝術創作。 1-4-2 體察人群間各種情感的特質，設計關懷社會及自然環境的主題，運用適當的媒體與技法，傳達個人或團體情感與價值觀，發展獨特的表現。 1-4-3 嘗試各種藝術媒體，探求傳統與非傳統藝術風格的差異。 1-4-4 結合藝術與科技媒體，設計製作生活應用及傳達訊息的作品。 2-4-5 鑑賞各種自然物、人造物與藝術作品，分析其美感與文化特質。 2-4-6 辨識及描述各種藝術品內容、形

階段 基本 能力	第一階段 (1-2 年級)	第二階段 (3-4 年級)	第三階段 (5-6 年級)	第四階段 (7-9 年級)
	<p>2-1-7 參與社區藝術活動，認識自己生活環境的藝術文化，體會藝術與生活的關係。</p> <p>2-1-8 欣賞生活周遭與不同族群之藝術創作，感受多樣文化的特質，並尊重藝術創作者的表達方式。</p>	<p>受及對他人創作的見解。</p> <p>2-2-8 經由參與地方性藝文活動，瞭解自己社區、家鄉內的藝術文化內涵。</p> <p>2-2-9 蒐集有關生活周遭本土文物或傳統藝術、生活藝術等藝文資料，並嘗試解釋其特色及背景。</p>	<p>術品的特徵及要素。</p> <p>2-3-7 認識環境與生活的關係，反思環境對藝術表現的影響。</p> <p>2-3-8 使用適當的視覺、聽覺、動覺藝術用語，說明自己和他人作品的特徵和價值。</p> <p>3-3-12 運用科技及各種方式蒐集、分類不同之藝文資訊，並養成習慣。</p> <p>3-3-13 運用學習累積的藝術知能，設計、規劃並進行美化或改造生活空間。</p>	<p>式與媒體的特性。</p> <p>2-4-7 感受及識別古典藝術與當代藝術、精緻藝術與大眾藝術風格的差異，體會不同時代、社會的藝術生活與價值觀。</p>
3. 生涯規 劃與終 身學習			<p>3-3-13 運用學習累積的藝術知能，設計、規劃並進行美化或改造生活空間。</p> <p>3-3-14 選擇主題，探求並收藏一、二種生活環境中喜愛的藝術小品，如：純藝術、商業藝術、生活藝術、民俗藝術、傳統藝術等作為日常生活的愛好。</p>	<p>3-4-9 養成日常生活中藝術表現與鑑賞的興趣與習慣。</p> <p>3-4-11 選擇適合自己的性向、興趣與能力的藝術活動，繼續學習。</p>

階段 基本能力	第一階段 (1-2 年級)	第二階段 (3-4 年級)	第三階段 (5-6 年級)	第四階段 (7-9 年級)
4. 表達、 溝通與 分享	<p>1-1-2 運用視覺、聽覺、動覺的藝術創作形式，表達自己的感受和想法。</p> <p>2-1-6 體驗各種色彩、圖像、聲音、旋律、姿態、表情動作的美感，並表達出自己的感受。</p> <p>3-1-9 透過藝術創作，感覺自己與別人、自己與自然及環境間的相互關連。</p>	<p>1-2-2 嘗試以視覺、聽覺及動覺之藝術創作形式，表達豐富的想像與創作力。</p> <p>1-2-3 參與藝術創作活動，能用自己的符號記錄所獲得的知識、技法的特性及心中的感受。</p> <p>1-2-4 運用視覺、聽覺、動覺的創作要素，從事展演活動，呈現個人感受與想法。</p> <p>2-2-7 相互欣賞同儕間視覺、聽覺、動覺的藝術作品，並能描述個人感受及對他人創作的見解。</p>	<p>1-3-2 構思藝術創作的主题與內容，選擇適當的媒體、技法，完成有規劃、有感情及思想的創作。</p> <p>2-3-6 透過分析、描述、討論等方式，辨認自然物、人造物與藝術品的特徵及要素。</p> <p>2-3-8 使用適當的視覺、聽覺、動覺藝術用語，說明自己和他人作品的特徵和價值。</p> <p>2-3-9 透過討論、分析、判斷等方式，表達自己對藝術創作的審美經驗與見解。</p>	<p>1-4-1 瞭解藝術創作與社會文化的關係，表現獨立的思考能力，嘗試多元的藝術創作。</p> <p>1-4-2 體察人群間各種情感的特質，設計關懷社會及自然環境的主题，運用適當的媒體與技法，傳達個人或團體情感與價值觀，發展獨特的表現。</p> <p>1-4-4 結合藝術與科技媒體，設計製作生活應用及傳達訊息的作品。</p> <p>2-4-6 辨識及描述各種藝術品內容、形式與媒體的特性。</p>
5. 尊重、 關懷與 團隊合 作	<p>3-1-10 養成觀賞藝術活動或展演時應有的秩序與態度。</p>	<p>1-2-5 嘗試與同學分工、規劃、合作，從事藝術創作活動。</p> <p>3-2-13 觀賞藝術展演活動時，能表現應有的禮貌與態度，並透過欣賞轉化個人情感。</p>	<p>1-3-4 透過集體創作方式，完成與他人合作的藝術作品。</p> <p>2-3-9 透過討論、分析、判斷等方式，表達自己對藝術創作的審美經驗與見解。</p>	<p>2-4-5 鑑賞各種自然物、人造物與藝術作品，分析其美感與文化特質。</p> <p>2-4-7 感受及識別古典藝術與當代藝術、精緻藝術與大眾藝術風格的差異，體會不同時代、社會的藝術生活與價值觀。</p>

階段 基本能力	第一階段 (1-2 年級)	第二階段 (3-4 年級)	第三階段 (5-6 年級)	第四階段 (7-9 年級)
			3-3-11 以正確的觀念和態度，欣賞各類型的藝術展演活動。	3-4-10 透過有計畫的集體創作與展演活動，表現自動、合作、尊重、秩序、溝通、協調的團隊精神與態度。
6. 文化學習與國際瞭解	2-1-7 參與社區藝術活動，認識自己生活環境的藝術文化，體會藝術與生活的關係。 2-1-8 欣賞生活周遭與不同族群之藝術創作，感受多樣文化的特質，並尊重藝術創作者的表達方式。	2-2-8 經由參與地方性藝文活動，瞭解自己社區、家鄉內的藝術文化內涵。 2-2-9 蒐集有關生活周遭本土文物或傳統藝術、生活藝術等藝文資料，並嘗試解釋其特色及背景。 3-2-12 透過觀賞與討論，認識本國藝術，尊重先人所締造的各種藝術成果。	2-3-7 認識環境與生活的關係，反思環境對藝術表現的影響。 2-3-10 參與藝文活動，記錄、比較不同文化所呈現的特色及文化背景。	1-4-3 嘗試各種藝術媒體，探求傳統與非傳統藝術風格的差異。 2-4-7 感受及識別古典藝術與當代藝術、精緻藝術與大眾藝術風格的差異，體會不同時代、社會的藝術生活與價值觀。 2-4-8 運用資訊科技，蒐集中外藝術資料，瞭解當代藝術生活趨勢，增廣對藝術文化的認知範圍。
7. 規劃、組織與實踐	1-1-4 正確、安全、有效的使用工具或道具，從事藝術創作及展演活動。	3-2-10 認識社區內的生活藝術，並選擇自己喜愛的方方式，在生活中實行。 3-2-11 運用藝術創作活動及作品，美化生活環境和個人心靈。	3-3-11 以正確的觀念和態度，欣賞各類型的藝術展演活動。 3-3-13 運用學習累積的藝術知能，設計、規劃並進行美化或改造生活空間。	1-4-4 結合藝術與科技媒體，設計製作生活應用及傳達訊息的作品。 3-4-10 透過有計畫的集體創作與展演活動，表現自動、合作、尊重、秩序、溝通、協調的團隊精神與態度。

階段 基本能力	第一階段 (1-2 年級)	第二階段 (3-4 年級)	第三階段 (5-6 年級)	第四階段 (7-9 年級)
8. 運用科技與資訊			1-3-5 結合科技，開發新的創作經驗與方向。 3-3-12 運用科技及各種方式蒐集、分類不同之藝文資訊，並養成習慣。	1-4-4 結合藝術與科技媒體，設計製作生活應用及傳達訊息的作品。 2-4-8 運用資訊科技，蒐集中外藝術資料，瞭解當代藝術生活趨勢，增廣對藝術文化的認知範圍。
9. 主動探索與研究	1-1-1 嘗試各種媒體，喚起豐富的想像力，以從事視覺、聽覺、動覺的藝術活動，感受創作的喜樂與滿足。 1-1-3 使用媒體與藝術形式的結合，進行藝術創作活動。	1-2-1 探索各種媒體、技法與形式，瞭解不同創作要素的效果與差異，以方便進行藝術創作活動。 1-2-2 嘗試以視覺、聽覺及動覺的藝術創作形式，表達豐富的想像與創作力。	1-3-1 探索各種不同的藝術創作方式，表現創作的想像力。 2-3-6 透過分析、描述、討論等方式，辨認自然物、人造物與藝術品的特徵及要素。 3-3-13 運用學習累積的藝術知能，設計、規劃並進行美化或改造生活空間。	1-4-1 瞭解藝術創作與社會文化的關係，表現獨立的思考能力，嘗試多元的藝術創作。 1-4-2 體察人群間各種情感的特質，設計關懷社會及自然環境的主題，運用適當的媒體與技法，傳達個人或團體情感與價值觀，發展獨特的表現。 2-4-5 鑑賞各種自然物、人造物與藝術作品，分析其美感與文化特質。 2-4-8 運用資訊科技，蒐集中外藝術資料，瞭解當代藝術生活趨勢，增廣對藝術文化的認知範圍。

階段 基本 能力	第一階段 (1-2 年級)	第二階段 (3-4 年級)	第三階段 (5-6 年級)	第四階段 (7-9 年級)
10. 獨立思 考與解 決問題	1-1-1 嘗試各種媒體， 喚起豐富的想像 力，以從事視 覺、聽覺、動覺 的藝術活動，感 受創作的喜樂與 滿足。	1-2-1 探索各種媒體、 技法與形式，瞭 解不同創作要素 的效果與差異， 以方便進行藝術 創作活動。 1-2-2 嘗試以視覺、聽 覺及動覺的藝術 創作形式，表達 豐富的想像與創 作力。	1-3-1 探索各種不同的 藝術創作方式， 表現創作的想像 力。 2-3-6 透過分析、描 述、討論等方 式，辨認自然 物、人造物與藝 術品的特徵及要 素。 3-3-13 運用學習累積的 藝術知能，設 計、規劃並進行 美化或改造生活 空間。	1-4-1 瞭解藝術創作與 社會文化的關 係，表現獨立的 思考能力，嘗試 多元的藝術創 作。 1-4-2 體察人群間各種 情感的特質，設 計關懷社會及自 然環境的主題， 運用適當的媒體 與技法，傳達個 人或團體情感與 價值觀，發展獨 特的表現。 1-4-4 結合藝術與科技 媒體，設計製作 生活應用及傳達 訊息的作品。 2-4-5 鑑賞各種自然 物、人造物與藝 術作品，分析其 美感與文化特 質。

(五)實施要點

1.課程設計

- (1)各校應成立「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課程研究小組」，依據本學習領域課程目標、分段能力指標，考量學校條件、社會資源、家長期望、學生需求等因素，研訂學年課程實施計畫。其內容包括：「目標、教學進度、教學活動設計、教學評量方式、教學資源」等項目。
- (2)課程可依視覺藝術、音樂與表演藝術之個別特質設計教學，或以統整視覺藝術、音樂與表演藝術的學習為原則。統整之原則可運用諸如：相同的美學概念、共同的主題、相同的運作歷程、共同的目的、互補的關係、階段性過程等，連結成有結構組織和美育意義的學習單元；另外「探索與表現、審美與理解、實踐與應用」融入課程的方式也以統整為原則。
- (3)課程統整可採大單元教學設計、方案教學設計、主題軸教學設計、行動研究教學設計、獨立研究教學設計等。
- (4)設計課程應協助學生在美感、情緒、心智和身體等方面的發展與成長，促進自我概念、關懷生命、發展藝術與文化的理解，實踐藝術於生活中。
- (5)應兼顧微觀與宏觀，強調養成欣賞與鑑賞能力，幫助學生溝通觀念和表達情感，鼓勵發展藝術語彙，建立美感觀念，養成審美與展現藝術的能力。
- (6)藝術課程與教學應適度融入海洋教育、本土教育、生命教育、環境美育等各種議題，並鼓勵運用媒體教育的資訊科技。
- (7)藝術與人文第一階段能力指標統整在「生活課程」中實施。

2.教材編選

- (1)教材範圍：本學習領域教材應涵蓋視覺藝術、音樂、表演藝術與其他綜合形式藝術等個別與綜合性的鑑賞與創作，及其與歷史、文化的關係；評價、反思與價值觀的建立；實踐和應用生活藝術及聯絡其他學科等範疇。
- (2)基本學習內容要項分述如下：
 - A.視覺藝術：包含視覺審美知識、媒材、技術與過程的瞭解與應用；造型要素、構成功能的使用知識等範疇。
 - B.音樂：包含音樂知識、音感、認譜、歌唱、樂器演奏、創作、欣賞等範疇。
 - C.表演藝術：包含表演知識、聲音與肢體的表達、創作、展演與賞析等範疇。
 - D.其他綜合形式藝術之鑑賞基本知能等。
- (3)教材編選原則：
 - A.須依據國民中小學課程綱要總綱、本學習領域之課程基本理念、課程目標、分段能力指標、教材內容、教學評量、實施要點等重點。
 - B.宜考量各地區學生的藝術基本能力、需要、興趣、生活經驗、各校人力與物力資源及本土文化特色等條件。
 - C.應把握啟發各階段學生藝術美感教育的特質，配合教學策略，讓學生能獲得美学的概念和系統化的藝術學習。
 - D.教材組織宜注意各階段藝術形式的個別特質，尤其基本概念、藝術與

社會文化、藝術與生活環境連貫性的統整，應由具備本學習領域藝術專長教師指導學生學習。

E.教材分量須切實配合教學目標和時數。分量的多寡，可依探究的深入程度、涉及的問題範圍、學習活動的方式調整。

F.教材內容之分析、策略、流程，要具備可行性和實用性，各校教師可自編或慎選教材及規劃精進教材。

3.教學設計

(1)教學目標強調藝術認知、動作技能、情意、社會責任價值等層面，符合本學習領域之基本理念及課程目標。

(2)教學模式應符合藝術學習與心理原理，引導學生主動學習藝術的意欲，提升美感行為態度，內化於生活的實踐與應用。

(3)教學活動設計以學生為中心，應符合學生的生活美感經驗，宜生動活潑，具創意與創造性。

(4)教學活動安排，宜符合藝術學科學習所應建構概念的邏輯順序。

(5)重視設計補救教學策略，落實素養指標應考慮學生學習的個別差異，並安排可行的補救教學。

4.教學方法

(1)在學習情境方面

教師應營造適合該階段藝術的學習情境，運用軟硬體設備引發學習動機和安排學習歷程，鼓勵學生主動學習，引導學生提升藝術行為層次，如：嘗試、知道、察覺、探索、實作、思考價值態度，並負起學習責任。

(2)在發展技能方面

強調基礎技能展現的重要，教師應提供良好示範，提示重要技能，供學生嘗試、觀摩、理解，並給予充裕的時間和機會，在各種情境中演練實作。尊重學生對藝術主題的詮釋或各種問題解決的方式，對於學生合宜的表現，給予積極、正向的回饋。

(3)在教學概念方面

本學習領域能力指標強調三個主軸(探索與表現、審美與理解、實踐與運用)藝術能力的建立，教材範圍與內容是教師運用藝術四個面向(表現試探、基本概念、藝術與歷史文化、藝術與生活)統整教學，透過教學活動的組織與策略培養學生藝術能力，因此能力指標的三大主軸和教材內容四個面向之間，關連緊密並互為因果。

藝術教學要顧及各階段學生的感受與興趣、能力與經驗、生理發展與學習心理，第一階段(低年級)做自發、自由的嘗試與發現學習藝術的趣味；第二階段(中年級)著重基本、具體和實用概念，建構藝術的基本認知；第三階段(高年級)強調具體美感概念之應用；第四階段(國中)逐漸培養較抽象的概念，並銜接先前的藝術課程與教學。

(4)在培養美感態度方面

著重在培養對美的視覺、聽覺、觸覺、動覺感受與知覺，同時注意學生的個別差異需求。培養美感的態度上，教師本身應具有藝術專業，熱心、感性、積極、人性、開放的學習指導態度最能影響學生。當學生學習遭遇困難時，要適時介入，鼓勵學生持續努力。尊重每一位學生的原創性或獨特表現，認同學生互相合作的努力，並給予具體而真誠的回應。

(5)在教學方式方面

教學法須多元多樣、靈活而有彈性，包含各種視覺藝術教學法、音樂教學法、表演藝術教學法等，應充分熟悉教材特性與重點，靈活應用各種教學策略和評量重點，以達成分段能力指標為目的。教學方式以班級經營為原則，可配合年段與其他學習領域，搭配社團、綜合活動、校際觀摩、文化活動等方式實施。

5.教學評量

(1)評量原則

本學習領域教學評量應依據能力指標及教材內容，採用多元評量方式，並兼顧形成性與總結性評量。可採實作評量、動態評量、真實評量、檔案評量等方式進行，以呈現學生多元的學習表現。

(2)評量的範圍包括探索與表現、審美與理解、實踐與應用的學習歷程及成果評量。

(3)評量方法

- A.運用觀察是藝術領域中最常用的方式，常與探索、操作、示範、口頭描述、解釋、情境判斷、價值體系等方式一起使用。
- B.藝術評量涵蓋認知、動作技能、情意、社會責任等藝術行為，包括知道、察覺、探索、組織、評價、操作、合作與互動等行為層次。
- C.評量歷程中將學生各種藝術學習活動表現加以記錄，並應用量化形式資料(如：藝術認知測驗、美感態度量表、表現作品、素養指標測驗等)，與質化形式資料(如：觀察紀錄、角色扮演、自學計畫、審美札記、藝術生活規劃等)，協助學生達到藝術學習與藝術素養的基本能力。
- D.善用其他評量方法，如：問答、問卷調查、軼事紀錄、測驗、自陳法、評定量表、檢核表、基準評量、討論等，確實掌握教學目標。

(六)附錄一教材內容

能力指標強調三個主軸之藝術能力的建立，教材內容是教師運用藝術四個面向教學，透過教學活動來培養藝術能力。因此能力指標的三大主軸和內容四個面向之間，關連緊密並互為因果，關鍵在「教師怎麼教、教師注重的教學目標是什麼」，這才是「教材」與「能力」之間的相關部位。

此項內容目的在協助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教師，於設計或進行教學活動時能有更具體的教材指引，係針對不同階段(國小一至二年級、國小三至四年級、國小五至六年級、國中一至三年級)與不同的統整內涵(表現試探、基本概念、藝術與歷史文化、藝術與生活)來提供參考與建議。而「表現試探」與「基本概念」雖以分科方式說明，但各項內容仍具有統整性質，而非切割分類；「藝術與歷史文化」與「藝術與生活」則以統整方式為要。藝術與人文第一階段能力指標與教材內容統整在「生活課程」中實施。

第一階段(國小一至二年級)

表現試探	<p>(一)平面、立體與綜合表現的初步體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表現的媒材特徵與處理的基本技法學習，如：(1)能以遊戲的方式，自由自在地綜合表現。(2)利用生活周遭容易取得的媒材，初步體驗材料的特性。(3)嘗試體驗各類表現媒材的對應處理技法，如：排列、塗繪、撕、貼、捏、搓、揉等。 2.製作日常生活中喜愛的、想像的、創意的、裝飾的各種物品。 <p>(二)音樂表現與試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運用肢體動作表現音樂，如：點頭、拍手、彈指、踏腳。 2.透過習唱簡易兒童歌曲與唸謠，增加生活的樂趣。 3.演唱歌曲時，以節奏樂器或身體樂器進行節奏伴奏。 4.即興與創作頑固節奏，如：一小節含四分音符與八分音符的節奏，體驗音樂創作的樂趣。 <p>(三)表演藝術的創作元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五官的感知及想像能力的開發，如：視、聽、嗅、味、觸等感知能力。 2.聲音、肢體動作的模仿、探索與表現。 3.戲劇或舞蹈元素，如：空間、時間、力量、音樂等的運用，進行遊戲性質的即興創作。
基本概念	<p>(一)覺知審美要素與美感成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主動關心與親近生活周遭美好的事物。 2.敏銳覺知生活中自然與生活環境的造形特徵(形狀、色彩與質感)並能辨識其造形上的差異。 <p>(二)音樂素材與概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探索各種音源以製造聲音，如：人聲、樂器、環境中的各種聲音，並自創符號記錄。 2.認識曲調的組成方式，如：音的高低、長短、進行方式。 3.認識音樂符號與其他記譜符號，如：音符、譜號、拍號、小節線、簡譜、圖形譜。 <p>(三)表演藝術的展演</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即興的戲劇或舞蹈組合展現。 2.角色扮演與情境模擬，如：以圖書、童謠、故事等為題材。

	<p>3.團體合作的表演活動(二人以上的小組進行創造性的表現)。</p> <p>4.表演活動的安全守則，如：人員、動作、空間、道具、設備等的安全。</p>
藝術與歷史文化	<p>從各類作品中瞭解藝術與歷史文化的關係，如：欣賞介紹民歌、創作歌謠等不同族群的樂曲，介紹兒童戲劇、舞蹈的基礎類型與在地文化的關係、認識與欣賞社區或家鄉的藝術工作者、發現生活環境中各類的藝術展演。</p>
藝術與生活	<p>連結藝術與自我及生活的關係，如：</p> <p>(一)從色彩、款式來看喜愛的玩具及衣物、文具等生活。</p> <p>(二)蒐集身邊美的事物，如：以圖片、器物等布置生活的空間。</p> <p>(三)人物裝扮與情境布置的應用(運用生活中人、事、地、物等常見的素材)。</p> <p>(四)模仿、聆聽風聲、叫賣聲等自然界與生活中的聲響，進而欣賞具描繪性質的音樂。</p> <p>(五)透過藝術創作與生活美感經驗的關連性，表達個人想像或感受，培養表達自我的信心。</p> <p>(六)樂意將自己的作品介紹給同學、朋友、家人。</p>

第二階段(國小三至四年級)

方面	視覺藝術方面	音樂方面	表演藝術方面
統整			
表現試探	<p>(一)平面、立體與綜合表現的進階體驗</p> <p>1.表現的媒材特徵與處理的進階技法學習，如：(1)具有思考性、計畫性的造形表現。(2)懂得運用生活周遭容易取得的媒材，熟悉材料的特性。(3)思考表現題材，選擇適切的媒材與處理技法，如：排列、組合與構成、描繪、塗繪、重疊、混色、撕、貼、摺、剪裁、接著、壓印、捺印、擦印、彩墨顏料調和及水分控制、運筆、捏、搓、揉、塑造等，秉持嚴謹的態度體會媒材處理的</p>	<p>(一)音樂表現與試探</p> <p>1.以不同型態演唱音域適合的各種歌曲，如：齊唱、頑固曲調伴唱、異曲同唱、輪唱。</p> <p>2.表現歌唱的呼吸、頭聲共鳴與發音技能，以及對歌曲曲調、節奏準確度的掌握。</p> <p>3.從事節奏樂器、曲調樂器的個人與團體習奏，如：高音直笛齊奏、直笛與節奏樂器合奏。</p> <p>4.學習與他人共同唱奏時，能融合音色、配合力度，並能回應指揮的提示。</p> <p>5.即興或創作曲調，如：四小節曲調、</p>	<p>(一)表演藝術的創作元素</p> <p>1.聲音與肢體動作在空間、時間、力量等元素的探索。</p> <p>2.聲音與肢體表達的語彙。</p> <p>3.即興與創作的方(呈現具開始、過程與結束的情境，並表現出生活周遭人物的動作與對話)。</p> <p>4.故事或情境的建構或改編。</p> <p>5.各種道具應用的表演形式，如：戲偶、面具、器物、布料、玩具等。</p>

方面 統整	視覺藝術方面	音樂方面	表演藝術方面
	<p>差異與細膩處，展現自我表現的基礎。</p> <p>2. 探討表現的動機與內涵，構思表現主題的呈現方式。</p> <p>3. 製作日常生活中具有傳達或讓生活更豐富的物品，美化生活環境之造形與設計。</p>	<p>問句與答句、反覆樂句，以運用所習得的音樂知識與技能。</p> <p>6. 運用適當的記譜方式記錄創作之作品，如：五線譜、簡譜、圖形譜。</p>	
基本 概念	<p>(二) 覺知造形元素、形式與表現的關係</p> <p>1. 感受造形要素(線條粗細、長短、形狀、肌理等)的變化所產生的視覺效果與心理感覺。</p> <p>2. 從各種角度觀察、感受審美對象的特徵、構成與美感。</p> <p>3. 從表現體驗中，探索自我的獨特美感趣向，並能確認所喜愛的美感形式。</p>	<p>(二) 音樂素材與概念</p> <p>1. 探索並運用各種音源以製造聲音，如：不同的人聲、各式樂器、環境中的各種聲響，並自創符號加以記錄。</p> <p>2. 從事基礎的讀譜練習，如：固定唱名、邊聽音樂邊指認樂譜中的音樂符號。</p> <p>3. 從事基礎的音感練習，如：節奏、曲調、調性，分辨樂曲的節奏，如：區別二拍子與三拍子、大調與小調、重複、級進或跳進的音型、上行或下行的音型聽辨。</p>	<p>(二) 表演藝術的展演</p> <p>1. 一段完整情境的表演(運用何人、何事、何地的元素及開始、過程與結束的結構)。</p> <p>2. 一段具變化性的連貫動作組合(空間、時間、力量等的變化)。</p> <p>3. 故事表演(以人物扮演或投射性扮演，如：光影、戲偶、面具、器物、玩具、布料等)。</p>
藝術 與 歷史 文化	<p>(三) 藝術家與作品的理解</p> <p>1. 瞭解學校、地方藝術活動的展演內容，如：學校藝術性社團展演。</p> <p>2. 參與學校規劃、地方慶典的本土文化藝術課程與活動，</p>	<p>(三) 音樂與文化</p> <p>1. 蒐集及欣賞生活周遭與不同族群的音樂。</p> <p>2. 認識音樂與其他藝術作品整合的作品，並發表心得與他人分享，如：動畫、故事繪本。</p>	<p>(三) 表演藝術的歷史與文化</p> <p>1. 表演藝術演出特質與美感的分辨與欣賞，如：兒童劇場、默劇、偶戲、影戲、土風舞、民族舞等。</p>

方面 統整	視覺藝術方面	音樂方面	表演藝術方面
	<p>並能描述個人的經驗感受。</p> <p>3. 閱讀相關藝術與文化、藝術家傳記的書籍。</p>		<p>2. 國內表演藝術的重要人物與團體介紹，如：劇團、舞團、影視、薪傳獎等得獎者。</p>
藝術與生活	<p>(四) 藝術生活與自我的關係</p> <p>1. 環境布置：利用各種形式藝術創作作品布置節慶氣氛、生活環境(包括教室、學校)。</p> <p>2. 生活美學：觀察、欣賞生活的各項媒體、廣告、資訊(包括電視、電腦、網路科技等)，發現生活中的各種美的感受活動與內容。</p> <p>3. 文化與生活：參與並探訪博物館、文教機構，感受城鄉、族群、文化差異的各種節慶活動，記錄並分享。</p>	<p>(四) 音樂與生活</p> <p>1. 觀察及認識生活中各種物件發聲特性和習慣，選擇個人擅長的方式表現與分享，如：肢體聲響、動物的叫聲、樂器的演奏姿態。</p> <p>2. 培養正確及尊重的態度觀賞各種音樂展演，如：守時、穿著整齊、自制、專注。</p>	<p>(四) 表演藝術與生活</p> <p>1. 表演藝術活動的規劃，分享自己與他人的想法與創意。</p> <p>2. 社區表演活動的實際參與，瞭解社區相關藝文活動的特質。</p> <p>3. 生活周遭的表演藝術活動相關資料蒐集與應用。</p> <p>4. 表演藝術學習的成果與經驗，在實際生活中的實踐。</p>

第三階段(國小五至六年級)

方面 統整	視覺藝術方面	音樂方面	表演藝術方面
表現試探	<p>(一) 平面、立體與綜合表現的深入體驗</p> <p>1. 深入構思所欲表達的主題與內涵，並觀察對象的遠近、比例、空間、明暗、色彩的變化等要素，構成畫面的表現方法。</p>	<p>(一) 音樂表現</p> <p>1. 熟練與他人共同唱奏時，能融合音色、配合力度，並能回應指揮的提示。</p> <p>2. 以固定唱名或首調唱名，唱出大調、小調或五聲音階等歌曲。</p>	<p>(一) 表演藝術的創作元素</p> <p>1. 肢體動作的靜態意象傳達，如：畫面、情境、現象、事件等。</p> <p>2. 肢體動作的動態表達，如：以默劇、聲音、語言等，模仿一段有情節的事件、歷程或故事。</p>

方面 統整	視覺藝術方面	音樂方面	表演藝術方面
	2. 思考造形材料來源、用途、美觀與機能性。 3. 使用各種媒材在平面與立體中豐富藝術品的造形變化，製作可增加生活情趣與豐富生活內涵的各種物品。 4. 注重作品的機能、美觀與趣味性，並重視作品完整性。	3. 運用歌唱技巧，如：呼吸、共鳴、表情演唱歌曲。 4. 運用所習得的音樂要素進行曲調創作，如：問句與答句、動機發展、曲調變奏。 5. 運用適當的記譜或錄音方式記錄個人作品，如：五線譜、簡譜、圖形譜、數位錄音。	3. 各種道具應用的表演形式，如：戲偶、面具、器物、布料、玩具等。 4. 即興與創作表演(主題觀念、圖像、動畫、漫畫、聲音、劇場遊戲、肢體律動等素材，發展出一段完整情節的表演)。 5. 說故事劇場，如：讀者、故事、室內等劇場形式。
基本 概念	(二)理解造形元素、形式與表現的關係 1. 從生活環境中的自然物與人造物中，體認與分辨各種視覺要素、形式、材質，運用於作品呈現及藝術風格展現的關連性。 2. 比較、分析色彩、型態結構、材質特性、時間、空間、環境的相互關係，並敘述其美感的效果與特質。 3. 討論藝術品中藝術元素運用和風格的關係，以豐富審美判斷的思考向度。	(二)音樂素材與概念 1. 延續音感練習，如：辨認樂曲節奏、曲調音型或和弦的改變、區別樂曲中和弦或終止式、樂器獨奏與合奏的不同音色、樂曲的調式。 2. 瞭解樂曲的結構，如：指出樂曲的反覆樂段、變奏或簡易曲式。	(二)表演藝術的展演 1. 媒體製作與表演的基本概念，如：電視、電影、廣播、多媒體等。 2. 表演藝術作品描述與分析的術語應用。 3. 劇場藝術與其他藝術間的關係，如：音樂、美術、建築、文學等統整創作。
藝術 與 歷史 文化	(三)藝術與歷史的關係 1. 描述生活環境中的藝術品、自然物的美感感受、文化特質，提升個人與社會環境的自覺意識。	(三)音樂與歷史文化 1. 以齊唱、輪唱、二部合唱等方式，習唱不同文化風格的歌曲。 2. 以模仿或視譜等方式，演奏不同文化風格的樂曲。	(三)表演藝術的歷史與文化 1. 歷史上重要的表演藝術類型簡介。 2. 國內、外表演藝術的重要人物、團體與獎項介紹。

方面 統整	視覺藝術方面	音樂方面	表演藝術方面
	2. 瞭解、體認本國文化、藝術的風格，認識世界上不同文化的藝術；並比較本地與其他地方不同的特色，及美感表現的特徵。	3. 欣賞不同時期、地區與文化的經典作品，如：各國民歌、世界音樂、西洋古典音樂。 4. 認識國內外不同音樂展演團體的演出，透過討論、文字表述等方式與他人分享。	3. 表演藝術與多元文化的關係，如：祭典、儀式、宗教、傳說、故事、神話等。
藝術與生活	(四) 藝術與生活環境的關係 1. 以設計知能來進行創作，運用於學校及個人生活。 2. 參與居家環境與學習環境的布置，美化生活。 3. 鑑賞他人或自己的作品之美，分享創作構思時，能表現出對他人意見的專注與尊重。 4. 重視並愛護自然景觀與資源，鑑賞社區環境中建築物、造型物、設計品與自然、人文環境的關係。	(四) 音樂與生活 1. 瞭解音樂作品與社會環境的關連，如：宗教音樂、環境音樂、流行音樂。 2. 選擇個人感興趣的音樂主題，蒐集相關資訊，以口述或文字與他人分享。 3. 籌劃、演練及呈現音樂展演，以表現合作學習成果。	(四) 表演藝術與生活 1. 表演形式與生活相關議題的連結，如：環境、性別、人權等。 2. 表演藝術的創作與生活美感經驗的關連性，如：服飾、裝扮、飲食、生活空間布置等。 3. 劇場規範，如：守時、自制、專注、尊重、評論等。 4. 表演藝術資源蒐集，如：網路、資料中心、圖書館、報章、雜誌等。

第四階段(國中一至三年級)

方面 統整	視覺藝術方面	音樂方面	表演藝術方面
表現試探	(一) 平面、立體、綜合與科技媒材的創作體驗 1. 認識與試探平面媒材、立體媒材、綜合媒材與科技媒材的特性，並引導構思主題性的創作。	(一) 音樂表現 1. 發展良好的歌唱技能，如：呼吸、共鳴、表情、詮釋。 2. 養成與他人共同唱奏時，相互聆聽與協調的技能。	(一) 表演藝術的創作元素 1. 表演藝術的創作(有明確情節、主題內容的戲劇、舞蹈、傳播媒體等)。 2. 聲音、肢體動作與道具在表演藝術上準確

方面 統整	視覺藝術方面	音樂方面	表演藝術方面
	2.嘗試發展具有創造性的創作方法與表現題材。 3.運用材料與構成的特性，創作具有機能性思考、傳達與應用、符合目的性的展示事物。	3.練習基本節拍的指揮，並體驗指揮者的任務。 4.以模仿或視譜等方式，演奏多種文化風格的樂曲。	性的表現(人物、職業、心理、情緒、道德、事件、物品、環境等)。 3.傳統與非傳統表演藝術特色的分析、模仿與創新，如：傳統舞蹈身段、地方戲曲、民俗曲藝、兒童劇場、歌舞劇、現代戲劇、流行舞蹈等。 4.即興與創作表演(以情境表達、肢體模仿、身體控制、造型呈現等，表演一段完整故事)。
基本 概念	(二)技術(工具與過程)的 認知與探索 1.練習運用視覺創作的思考過程，瞭解各種創作工具與個人表現技巧方式及其獨特性。 2.能依自我對生活感受的需求，選擇適合的表現媒材、工具，體驗創作過程，並能呈現自己獨特的想法。	(二)音樂素材與概念 1.運用所習得的音樂要素，進行曲調或簡易和聲伴奏。 2.運用音樂術語，描述與比較不同音樂風格作品的形式、內容與特性。 3.運用所習得的音樂要素，進行特定曲式的樂曲創作，如：二段體、三段體、變奏曲。 4.運用適當的記譜或錄音形式，記錄、修改所創作的音樂作品。	(二)表演藝術的展演 1.表演藝術的排練與展演(以集體創作的方式，製作有計畫的小型舞台展演)。 2.表演藝術的編導與劇場技術的應用。 3.劇場藝術與其他藝術間的連結與應用，如：戲劇、舞蹈、音樂、美術、建築、雕塑、文學等統整展演。 4.媒體製作與表演藝術的應用，如：多媒體、錄影、攝影、電腦設備、科技、語音錄製、網路傳輸等。
藝術 與 歷史 文化	(三)藝術與文化的關係 1.認識區域性、臺灣、世界具代表性的視覺藝術家與作品。	(三)音樂與歷史文化 1.以齊唱、輪唱、二部合唱等方式，演唱具有文化風格的歌曲。	(三)表演藝術的歷史與文化 1.各類表演藝術的賞析，如：兒童劇、掌中劇、京劇、話

方面 統整	視覺藝術方面	音樂方面	表演藝術方面
	2. 思考藝術家、藝術品和國家或地區文化之間的互動關係。 3. 探索藝術品被藝術家創作的背景及傳達的意涵。 4. 經由評價與討論，識別人造物設計構思的實際應用與設計的特性。 5. 藉由比較來自不同時期的藝術複製品、印刷品、幻燈片與錄影帶，識別歷史、文化與政治事件對藝術作品的影響。	2. 以模仿或視譜等方式，演奏多種文化風格的樂曲。 3. 選擇適當的音源與素材，為特定的風格、效果、場域進行音樂創作，以體驗結合歷史、文化或生活經驗的音樂作品。 4. 欣賞不同時期、地區、文化的音樂風格，並運用所習得的音樂概念，分析其美感特質。 5. 認識不同文化的音樂表現風格特性，如：歌劇與歌仔戲的唱腔、管絃與絲竹樂器音色的差別。	劇、歌舞劇、默劇、歌仔戲、臺灣民俗藝陣、原住民舞蹈、中國古典舞、民俗舞、世界民俗舞蹈、芭蕾舞、現代舞、舞蹈劇場等。 2. 臺灣表演藝術簡史。 3. 代表性的東、西方表演藝術團體、人物、作品等介紹。 4. 表演藝術與多元文化的分析。
藝術與生活	(四) 藝術與社會的關係 1. 參酌藝術批評的方法，如：描述、分析、解釋、判斷，討論和批判思考藝術在社會生活中的功能與角色。 2. 能從藝術與生活發展的脈絡，表達自己對於藝術的感受與對自己的啟發。 3. 能具有包容力接納當代各種表現方式的藝術創作，並參與欣賞活動及討論並提出個人的見解。	(四) 音樂與生活 1. 認識與音樂相關的資訊科技，對音樂創作的影響。 2. 籌劃、演練及呈現音樂展演，以表現合作學習的成果。 3. 選擇特定的音樂主題，如：音樂家、音樂劇、電影配樂，進行其內涵與特色的分析，並與他人分享與討論。	(四) 表演藝術與生活 1. 劇場的社會功能與工作的專業職掌。 2. 表演藝術創作與生活美感經驗的分析與分享。 3. 劇場實務規範，如：設備的使用、操作的安全、環境的維護等。 4. 表演藝術資源的運用，如：社區、學校、政府機構、演藝團體等。